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COMMODITIES HOLDINGS LIMITED

###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3)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之 轉換價及認購價的調整

茲提述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八月十四日、九月十五日、十一月八日、十一月九日及而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九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發行本金總額40,000,000美元的債券118,060,606份認股權證以及轉換價及認股權證認購價的調整(「**該等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之通函(「**該等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通函及／或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轉換價調整

董事會宣佈根據債券之條款及條件所載之轉換價調整條文，由於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末期股息每股0.072港元，因此，有關債券之轉換價應由每股換股股份0.72港元調整至每股換股股份0.604港元(「**轉換價調整**」)。根據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轉換價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即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之後的一日)起生效。債券之所有其他條款將維持不變。

於本公告日期，債券之未償還本金額為30,000,000美元。轉換價調整後，債券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將未償還債券轉換成386,423,841換股股份。換股股份將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及配發。本公司有權發行及配發本公司於債券所附帶之換股權獲行使後須予發行及配發之有關本公司股份數目，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悉數行使特別授權。

## 認股權證認購價調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所載之認股權證認購價調整條文，由於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末期股息每股0.072港元，因此，有關認股權證認購價應由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908港元調整至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761港元（「**認股權證認購價調整**」）。根據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認股權證認購價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即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之後的一日）起生效。認股權證之所有其他條款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欣怡**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欣怡女士、王雅旭先生、李建樓先生及邱京敏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力生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育強先生、王文福先生及高志凱先生。